

证券代码：688550

证券简称：瑞联新材

公告编号：2026-047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582号），公司于2020年8月20日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1,755万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13.72元。截至2020年8月26日，公司共募集资金199,578.6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5,175.01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84,403.59万元。

该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8月26日到账，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5366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 年 8 月 26 日
本次报告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99,578.6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79,251.59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15,175.01
二、募集资金净额	184,403.59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150,418.00
2026 年上半年使用金额	1,005.86
暂时补流金额	0.00
现金管理金额	27,520.93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3.27
加：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及利息收入	10,689.52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16,145.04

注：表格中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系四舍五入造成的尾差。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上述管理制度已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从2020年8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均严格按照相关管理规定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 年 8 月 26 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文丰西路支行	113011580000114788	484.21	使用中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华陆大厦支行	102488780648	314.86	使用中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61050192090000003289	645.99	使用中
渭南瑞联制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瑞联制药”）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文丰西路支行	113011580000115203	7.27	使用中
陕西蒲城海泰新材料产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蒲城海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61050192090000003323	2.60	使用中
陕西蒲城海泰新材料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沣东支行	870602029012936342	7,500.05	使用中
陕西蒲城海泰新材料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8111701012901022816	7,190.05	使用中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营业部	870102029000600557	-	已注销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电子城支行	8111701011900571379	-	已注销
陕西蒲城海泰新材料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电子城支行	8111701013700574524	-	已注销
陕西蒲城海泰新材料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870102029000600580	-	已注销
陕西蒲城海泰新材料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自贸试验区西安沣惠路支行	8111701013800663064	-	已注销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自贸试验区西安沣惠路支行	8111701012700663079	-	已注销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文丰西路支行	113011580000111821	-	已注销
合计			16,145.04	-

注：1、表格中报告期末余额不含现金管理金额，现金管理金额为 27,520.93 万元；

2、表格中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系四舍五入造成的尾差。

三、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

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置换先期投入资金

2020年10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行投入募投项目和先行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2,009.99万元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以311.52万元募集资金置换已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 年 8 月 26 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置换完成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OLED 及其他功能材料生产项目	30,000.28	346.71	346.71	2020 年 10 月 30 日	2020 年 10 月 26 日
高端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	31,000.12	1,284.00	1,284.00	2020 年 10 月 30 日	2020 年 10 月 26 日
资源无害化处理项目	3,721.40	372.34	372.34	2020 年 10 月 29 日	2020 年 10 月 26 日
科研检测中心项目	17,000.00	6.94	6.94	2020 年 10 月 29 日	2020 年 10 月 26 日
补充流动资金	26,000.00	-	-	-	-
合计	107,721.80	2,009.99	2,009.99	-	-

2、已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本公司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15,175.01万元，截至2020年8月25日，承销保荐费用（从募集资金中先行扣除）、审计及验资费用、律师费用、与发行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发行手续费等其他费用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已以自筹资金支付的金额（不含税）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发行费用金额	已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金额
保荐及承销费用	13,462.74	--
审计及验资费用	748.82	112.03

序号	发行费用金额	已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金额
律师费用	410.82	159.12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信息披露费	512.26	--
发行手续费等其他费用	40.37	40.37
合计	15,175.01	311.52

上述投入情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由其出具了《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5705号）。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5年5月12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8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于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全权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由财务负责人组织财务部实施和管理。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6年5月14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金融机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现金管理额度的使用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全权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由总会计师负责组织财务部实施和管理。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专项核查意见。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 年 8 月 26 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 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50,000	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	2025 年 5 月 12 日	2026 年 11 月 11 日	2025 年 4 月 18 日
50,000	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	2026 年 5 月 14 日	2027 年 5 月 13 日	2026 年 4 月 23 日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 年 8 月 26 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4 个月期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3,500.00	2025 年 9 月 5 日	2026 年 1 月 5 日	2026 年 1 月 5 日	-	2.30%	103.78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3 个月期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14,500.00	2026 年 1 月 8 日	2026 年 4 月 8 日	2026 年 4 月 8 日	-	0.90%	32.2

	产业开 发区支 行									
西安瑞 联新材 料股份 有限公 司	西安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西安 文丰西 路支行	1年期 定期存 款	定期 存款	10,000.0 0	2025年 12月15 日	2026年 12月14 日	-	-	2.60%	-
西安瑞 联新材 料股份 有限公 司	西安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西安 文丰西 路支行	6个月 期定期 存款	定期 存款	5,000.00	2025年 12月15 日	2026年 12月14 日	-	-	2.55%	-
西安瑞 联新材 料股份 有限公 司	西安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西安 文丰西 路支行	1个月 期定期 存款	定期 存款	5,000.00	2025年 12月15 日	2026年 12月14 日	-	-	2.50%	-
西安瑞 联新材 料股份 有限公 司	中国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西安 华陆大 厦支行	3个月 期定期 存款	定期 存款	8,000.00	2025年 12月2 日	2026年 3月2 日	2026年 3月2 日	-	0.90%	18.03
西安瑞 联新材 料股份 有限公 司	中国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西安 华陆大 厦支行	1个月 期定期 存款	定期 存款	6,500.00	2026年 5月27 日	2026年 6月27 日	2026年 6月27 日	-	0.90%	4.98
西安瑞 联新材 料股份 有限公 司	中国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西安 华陆大 厦支行	2个月 结构性 存款	结构 性存 款	7,900.00	2026年 3月9 日	2026年 5月11 日	2026年 5月11 日	-	1.88%	26.04

注：1、上表中的利息金额为截至截止日期的利息收入，未到期的理财不作利息测算。

2、上表中的购买金额仅为本金，未包含利息金额复投部分。

3、定期存款到期后公司可直接续购该产品，或在需要时随时支取存款。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1年5月14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渭南瑞联制药有限责任公司原料药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渭南瑞联制药有限责任公司原料药项目。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公司于2025年7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2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第三届监事会202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8月13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渭南瑞联制药有限责任公司原料药项目，剩余募集资金仍将存放于原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严格按照公司相关管理规定做好募集资金管理。未来公司将尽快寻找盈利能力较强且有发展前景的新项目，合理使用剩余的募集资金，并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管要求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并及时披露，以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和有效利用。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2026年上半年，渭南瑞联制药有限责任公司原料药项目募集资金投入106.78万元，用于支付已签订合同待支付尾款；截至2026年6月30日，渭南瑞联制药有限责任公司原料药项目募集资金累计投入18,304.66万元。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 年 8 月 26 日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投资总额	计划投入超募资金金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渭南瑞联制药有限责任公司原料药项目	新项目	42,300.00	36,900.00	2021 年 4 月 23 日	2021 年 5 月 14 日

注：本项目已于2025年8月终止。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募投项目“高端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科研检测中心项目”及“原料药项目”已于 2025 年终止。高端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及科研检测中心项目部分剩余募集资金将用于建设新项目，详见“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科研检测中心项目及原料药项目剩余募集资金仍将存放于原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支付已签订合同待支付尾款并按照公司相关管理规定做好募集资金管理。

除前述项目外，其他已结项并形成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如下：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0 年 8 月 26 日				
节余募集资金合计金额			1,725.22				
节余募投项目名称	节余资金金额	节余资金用途	新项目名称	新项目计划投资总额	新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资源无害化处理项目	1,725.04	其他：支付该项目合同尾款、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8 月 15 日	不适用
OLED 及其他功能材料生产项目	0.18	其他：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6 年半年度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详见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一）蒲城海泰高性能光电材料产业化项目

随着 OLED 等新一代显示技术的蓬勃发展，液晶显示材料行业逐步迈入成熟稳定发展阶段，行业增速趋于平稳。公司目前已有的产能在合理规划后能够满足未来液晶产品的生产需求，继续按原计划推进此项目已经不能实现项目预期，无法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价值。基于上述情况，为更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终止高端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的建设。公司已于 2025 年 1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5 年 1 月 22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高端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为进一步把握 OLED 显示行业持续增长的市场机遇，满足公司 OLED 升华前材料产品在产能、专业生产设备上的配套需求，持续为客户提供多元化、高品质的产品与服务，公司依托成熟的研发技术体系、专业的管理团队，以及现有厂房、配套资源等基础，拟投资建设蒲城海泰高性能光电材料产业化项目。为满足该项目对资金的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已终止的高端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的部分剩余募集资金 8,000.00 万元用于建设蒲城海泰高性能光电材料产业化项目。

公司已于 2026 年 3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蒲城海泰高性能光电材料产业化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高端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的部分剩余募集资金 8,000.00 万元用于建设蒲城海泰高性能光电材料产业化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剩余募集资金投资建设蒲城海泰高性能光电材料产业化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二）蒲城海泰封装用光敏聚酰亚胺材料产业化项目

鉴于近年来受终端消费电子需求下降的影响，显示材料市场尤其是液晶显示材料市场逐步转变为存量市场，医药和新材料业务的发展策略有所调整，为降低成本，在整合公司原有的科研楼和科研检测中心项目已投入的实验室资源后，能够满足公司未来几年的产品研发和检测需求，公司未来虽有进一步投资建设的需求，但投资进度和完成时间尚无法确定，继续按原计划推进此项目不符合公司当前战略发展需要和整体利益。基于上述情况，为更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发挥募

集资金的最大价值，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终止科研检测中心项目的建设。公司已于 2025 年 1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5 年 1 月 22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科研检测中心项目，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为进一步把握半导体先进封装与新型显示产业快速发展的市场机遇，满足公司光敏聚酰亚胺（PSPI）单体材料在产能规模与工艺配套上的需求，持续为客户提供多元化、高品质的产品与服务，公司依托成熟的研发技术体系、专业化量产团队以及现有厂房、配套资源等基础，拟投资建设蒲城海泰封装用光敏聚酰亚胺材料产业化项目。为满足该项目的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已终止的高端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和科研检测中心项目的部分剩余募集资金合计 7,500 万元用于建设蒲城海泰封装用光敏聚酰亚胺材料产业化项目。

公司已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6年5月14日公司召开了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剩余募集资金投资建设蒲城海泰封装用光敏聚酰亚胺材料产业化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液晶项目和科研检测中心项目部分剩余募集资金7,500.00万元投资建设蒲城海泰封装用光敏聚酰亚胺材料产业化项目，其中，科研检测中心项目拟投入剩余募集资金1,235.52万元，高端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拟投入剩余募集资金6,264.48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剩余募集资金投资建设蒲城海泰封装用光敏聚酰亚胺材料产业化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除上述二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外，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

整地披露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特此公告。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1 日

附表 1: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0 年 8 月 26 日									
2026 年上半年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05.8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9,698.6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2,823.4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3.22%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2)-(1)	(2)/(1)	体到月份)			
科研检测中心项目	研发项目	已终止	16,963.00	15,727.48	15,727.48	88.79	10,173.91	-5,553.57	64.6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OLED 及其他功能材料生产项目	生产建设	部分变更	28,697.00	28,697.00	28,697.00	-	29,487.59	790.59	102.75	2023年上半年	8,180.42	是	否
高端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	生产建设	已终止	30,377.00	16,112.52	16,112.52	-	17,845.49	1,732.97	110.7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资源无害化处理项目	运营管理	无	3,115.00	3,115.00	3,115.00	-	1,513.19	-1,601.81	48.58	2022年上半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能源项目	生产建设	部分变更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	10,036.55	36.55	100.37	2022年下半年	-1,076.78	否	否
原料药项目	生产建设	已终止	36,900.00	36,900.00	36,900.00	106.78	18,304.66	-18,595.34	49.6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无	61,526.97	61,526.97	61,526.97	-	61,526.97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蒲城海泰高性能光电材料产业化项目	生产建设	无	-	8,000.00	8,000.00	810.30	810.30	-7,189.70	10.13	2026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蒲城海泰封装用光敏聚酰亚胺材料产业化项目	生产建设	无	-	7,500.00	7,500.00	0.00	0.00	-7,500.00	0.00	2027年5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87,578.97	187,578.97	187,578.97	1,005.86	149,698.65	-37,880.31	79.81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原料药项目一期已建设完成，二期产品的筛选及客户开拓依赖于项目一期产品生产许可的取得及量产销售情况，但由于原料药产品国内上市注册申请的周期较长，截至目前虽已有多个品种提交注册申请，但仅少量品种取得生产销售资质，导致二期产品方案尚无法确定。综合考虑二期工程建设时间节点的不确定性，公司审慎决定终止原料药项目的整体建设。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第三届监事会 2025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2025-065）。 科研检测中心项目及高端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见本报告“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公司结合当时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实际情况等因素制定的，虽然公司在项目立项时进行了充分合理的研究与论证，但鉴于近年来液晶显示材料市场逐步转变为存量市场，行业增速趋于平稳，公司医药和新材料业务的发展策略有所调整，且原料药项目在二期建设完成后二期产品方案和建设时间节点存在不确定性，经测算公司当前产能和科研检测资源在合理规划后能够满足未来液晶产品、原料药产品的生产和公司产品研发检测需求，继续按原计划推进项目已经不能实现项目预期，无法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价值。基于上述情况，为更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当前项目规划结合行业发展趋势，经公司审慎决策决定终止科研检测中心项目、高端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及原料药项目。2026 年上半年，结合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公司已重新审议将前述终止募投项目剩余资金中的 8,000 万元、7,500 万元分别用于高性能光电材料产业化项目和封装用光敏聚酰亚胺材料产业化项目，具体见本报告“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见本报告“三、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		不适用											

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见本报告“三、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见本报告“三、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见本报告“三、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为截至相关募投项目终止时的金额。“调整后投资总额”和“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项下：科研检测中心项目、高端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和原料药项目终止后剩余的募集资金仍存放于原募集资金账户中。待剩余募集资金确定用途并转出专户后，相应调整原项目的投资总额和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调整后投资总额”和“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不含利息投入。

注 2：“2026 年半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3：“科研检测中心项目”作为公司研发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不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且该项目已于 2025 年 1 月终止；“资源无害化处理项目”为承担单位自产高浓高盐废水、废溶剂的资源处理，该项目为公司内部资源焚烧处理的技改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主要为了满足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需求，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但通过增加公司营运资金，提高公司资产运转能力和支付能力，提高公司经营抗风险能力，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从而间接提高公司效益；高端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于 2025 年 1 月终止，未投产，故不适用效益评价；原料药项目已于 2025 年 8 月终止，该项目一期建设已于 2023 年上半年完工并投入使用，一期项目本报告期实现效益-1,159.95 万元。

注 4：补充流动资金不含已结项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补流。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0 年 8 月 26 日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年月)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董事会审议通过时间	股东会审议通过时间

蒲城海泰高性能光电材料产业化项目	高 端 液 晶 显 示 材 料 生 产 项 目	生 产 建 设	蒲城海泰	陕西省渭南市蒲城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纬二路 8 号	8,000.00	8,000.00	810.30	810.30	10.13	2026 年 9 月	-	-	否	2026 年 3 月 25 日	2026 年 4 月 13 日
蒲城海泰封装用光敏聚酰亚胺材料产业化项目	高 端 液 晶 显 示 材 料 生 产 项 目 、 科 研 检 测 中 心 项 目	生 产 建 设	蒲城海泰	陕西省渭南市蒲城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纬二路 8 号	7,500.00	7,500.00	-	-	-	2027 年 5 月	-	-	否	2026 年 4 月 23 日	2026 年 5 月 14 日
合计					15,500.00	15,500.00	810.30	810.30	5.23	-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见本报告“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